

##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冯虎田先生、陈珩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冯虎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陈珩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冯虎田先生、陈珩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为确保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冯虎田先生、陈珩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冯虎田先生、陈珩先生仍将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其各专项委员会中的职责。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虎田先生、陈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冯虎田先生、陈珩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营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冯虎田先生、陈珩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补选韩小芳女士、林金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韩小芳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林金俊先生尚未获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韩小芳女士、林金俊先生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韩小芳、林金俊简历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6 月 5 日

## 附件：简历

**韩小芳女士** 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学专业副教授。2010 年 7 月至今，担任南京财经大学讲师、副教授。主持或参与多项国家级和省部级课题，在权威期刊发表论文多篇，出版专著 1 部，主编教材 1 本。目前兼任中国会计学会企业会计准则专业委员会委员，担任嘉美包装（002969.SZ）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韩小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韩小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韩小芳女士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林金俊先生** 1985 年出生，中国香港籍，英国华威大学数学、运筹学、统计学与经济学学士学位、一等荣誉。历任荷兰银行欧洲并购分析师、巴克莱银行亚太区工业组投资银行业务董事、汇丰银行亚太区工业组投资银行业务董事，2024 年 7 月至今任易美芯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顾问、BMTS Technology GmbH & Co. KG 全球战略并购主管。

截至目前，林金俊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林金俊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林金俊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要求，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